

公司名稱	泰安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商品代碼	2013050210748
商品名稱	泰安產物產品責任保險建築物升降設備及機械停車設備專業廠商責任附加條款(ML014B維護廠商適用)
申報頻率	事實發生或內容異動之日起三十日內更新
承保範圍	第一條 承保範圍 茲經雙方同意，於要保人投保本公司產品責任保險（以下簡稱主保險契約）後，加繳保險費，投保建築物升降設備及機械停車設備專業廠商責任附加條款（以下簡稱本附加條款），被保險人於本附加條款有效期間暨主保險契約載明之地區限制範圍內，對被保險產品提供服務，而於完成前開服務所致第三人體傷、死亡或財物損害，依法應由被保險人負賠償責任而受賠償請求時，本公司就超過自負額部分之損失，於保險金額範圍內依約定對被保險人負賠償之責。
特別除外不保事項	第三條 特別除外不保事項 除主保險契約第二章除外不保事項外，本公司對下列損失，亦不負賠償責任： 一、被維護或保養之建築物升降設備或機械停車設備本身缺陷所致者。 二、被保險人所維護或保養之建築物升降設備或機械停車設備本身因任何事故所致之任何損失。 三、服務完成後因被保險人故意遺留或廢棄施工器具、設備、材料或廢棄物所致之賠償責任。 四、被保險人未依承攬契約履行維護保養作業。但因保養不善所致者，不在此限。 五、被保險人違反第四條通知義務時，本公司對於未申報之處所所致之損失。